

# 论浦东“十一五”利用外资必备的六大新意识

王寿庚 滑战峰

“十一五”是上海建设国际经济、金融、贸易和航运中心的战略关键期，也是浦东实现新世纪发展目标的关键期。目前，上海市委市府和浦东新区各部门正在组织研究和编制“十一五”规划工作。根据我们长期从事利用外资调研工作的经验，结合我国当今利用外资的新特点、新变化和新要求，我们提出浦东“十一五”利用外资必须要树立的六大“新意识”，以迎接浦东新一轮发展的新机遇和新挑战。

## (一) 树立服务浦东开发开放目标的大局意识

上海浦东开发开放是中国政府对外开放的重大战略举措，浦东是中国改革开放的象征，上海现代化建设的缩影。浦东新区将提前5年即到2010年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外向型、多功能、现代化的新城区。而“十一五”正是实现上述目标的关键时期。

综观浦东十五年开发开放的实践经验，积极、合理、有效地利用外资，是经济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之一。因此，在整个“十一五”期间，我们要站在国家战略高度，服从浦东开发开放的大局，进一步认清形势、明确目标，努力保持浦东招商引资在上海乃至全国的领先势头，同时提高外资质量，将利用外资与体制机制创新、提升产业能级、扩大开放领域等方面结合起来，发挥对全国的示范、辐射、带动和窗口作用。要继续保持“抓紧浦东开发，不要动摇，一直到建成”的决心、信心和责任心，把浦东建设成上海面向国内外“双向开放”的重要平台，上海技术创新和高科技产业化的重要基地，上海推进体制创新的重要舞台，上海服务全国的重要载体以及上海展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新风貌和城市精神的重要窗口。这是浦东新一轮利用外资必备的大局观和新意识。

## (二) 树立科学发展观的新意识

科学发展观强调要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这是党中央根据我国经济发展新阶段、新特点提出的与时俱进的新要求，“十一五”期间，浦东新区利用外资必须如终如一地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的理念，积极地利用外资，同时提高外资的质量与水平，既要考虑利用外资的一系列新举措，又要考虑浦东浦西“互动发展”，考虑与长三角、全国的联动发展，着力要通过利用外资，促进上海国际经济、金融、贸易和航运四大中心的早日建成，提高上海的国际竞争力。

在外贸、外资、外经发展方面，浦东要通过鼓励吸收外资，带动进出口贸易的持续发展；通过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大国际市场的开拓；通过优化贸易环境，为吸引外资和对外投资创造良好的条件。

在选择吸引外资重点产业和项目上，浦东要登高望远，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实施“错位发展”的新战略，形成浦东产业结构新优势和产业发展的后劲，巩固上海的“龙头”地位。

浦东要把科学发展观贯穿于浦东开发开放全过程。努力探索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特征、浦东特点的跨越式发展道路。浦东要在竞争中求发展，在发展中求经济跨越，既要保持突飞猛进的浦东发展速度，发扬“争创一流、建功立业、忘我工作、廉洁自律、海纳百川”的浦东精神，又要进一步发扬“求真务实”的作风。这样才能使“十一五”期间利用外资工作更加积极、合理、有效、健康发展。

### (三) 树立开拓创新的新意识

坚持“开拓创新”，更好地发挥浦东开发开放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这是浦东十五年来成功实践和经验。从全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大型零售百货商场、中外合资外贸公司、中外合资银行到第一家外资保税国际物流园区，浦东先试先行，扩大利用外资领域的探索试验项目达到 45 个，形成了浦东开发开放和政策创新的独特风景线，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市委市政府对浦东的支持和关怀。

当前，浦东已经成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区，同时上海市委领导也明确提出了“浦东要当好旗帜，做好‘窗口’，关键在于锐意进取，开拓创新，这是浦东的生命线”。因此，“十一五”期间，浦东的开拓创新也被注入了新意识、新动力。浦东新区一定要牢牢抓住举办世博会、黄浦江两岸大开发、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点、“以技术跨越推动经济跨越”、“加快国际金融和航运中心建设”等五大战略机遇，在利用外资的优惠政策、体制机制、产业领域等各方面不断开拓创新，先试先行，力争使浦东在创新中获得新生机，赢得新发展。

### (四) 树立依法行政的新意识。

“十一五”期间，浦东新区首先要率先营造一个国际化的法制环境，保持外资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或可预见性。在政策透明度方面，WTO 要求我们取消利用外资政策中有关当地含量、国产化、外汇平衡、国民待遇等有关条款，浦东新区的政策更符合国际投资规则的要求。据此，浦东新区树立“依法行政”的新意识尤为重要。

WTO 组织从来就不反对为吸引投资给予一定的优惠。在吸引外资日趋竞争激烈的国内国外背景下，我们既要逐步缩小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的政策差异，又要切忌一刀切，一定要有一个渐进过程，要有一定的立法程序，使政府对外资企业的监督、管理、协调方面，能够依法办事。同时还要与时俱进，对有些外资新领域，如风险投资、外贸经营权、国际采购、企业购并、国际物流等，还要借鉴国际规范性法律，制定我们的新规定，给予新优惠。

依法行政，这是浦东新一轮利用外资的必然。只有严格执法，世界各国投资者投资浦东才有信心和安全感。投资各方利益才能真正得以保障，实现利用外资的长远平稳发展才会有坚实的基础。

### (五) 树立服务为本的新意识

“十一五”规划，我们在思想观念上要有另一个新的突破，就是树立投资—市场—服务的新意识尤为重要，这是我国融入国际经济大潮的重大举措之一。

浦东新区在新一轮利用外资的管理模式上，要尽快适应入世后的新形势新要求，积极与国际惯例接轨。过去，政府角色“错位”、“缺位”，以政代企，政企不分，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尤其我国入世后，政府必须摆正自己的位置，当前我

们一定要努力实现三个转变。一是管理模式由微观管理向宏观管理转变，由直接管理向间接管理转变，强化服务意识；二是管理部门由行政部门管理向商会和行业协会管理转变，强调由“指挥型”转变为“服务型”；三是引进外资由主要靠优惠政策向主要靠综合整体环境，强调“以服务为本”。

#### (六) 树立居安思危的新意识

目前，我国吸引外资形势虽然仍呈现热潮之势，体现了我国政治社会稳定，经济形势较好，但自 2003 年底以来，也出现了增幅下降的态势，我们对此应该保持清醒冷静的头脑，“热”中有“冷”，“冷”是为了更好的“热”。其关键是要针对当前面临的国内外新形势，对经济“过热”、物价上扬过高、

房地产价格过高等热点问题及时妥善解决，否则必将影响到“十一五”利用外资。另外，当前招商引资方面，浦东正面临“前有标兵，后有追兵”的局面，松江、嘉定、苏州、昆山、宁波均超过浦东，值得我们高度重视，要有危机感、紧迫感和责任感。

责任编辑：白鹏辉